

日本名著選譯

林 宏 作

唐代女詩人 魚 玄 機

森 鷗 外

(一)

魚玄機殺人下獄的風聲很快地就流傳到長安人士之間，但是沒有一個人不為事件的出於意料之外而感到驚訝的。

唐代盛行道教。這是由於道士們以王室的姓李視為奇貨，而將老子說成道教的始祖，並使奉侍老君成為一如奉侍宗廟的關係。天寶以來，西京長安有太清宮，東京洛陽有太微宮。此外，各個都市又有紫極宮，而各處也都定日舉行嚴肅的祭祀儀式。長安在太清宮以下還有許多樓觀。道教之有觀，就如同佛教之有寺，寺中住有僧侶，觀中住有道士。其中有一個觀叫作咸宜觀，女道士魚玄機就住在這裏。

玄機久以美人聞名。而與其說她是趙瘦，我們寧可說她是楊肥。要是說因為她作了女道士，因此就厭棄了塗抹脂粉顏色的話，那也並非事實。平生她都是凝粧冶容的。下獄時正是懿宗的咸

通九年（八六八），玄機恰好二十六歲。

玄機所以聞名於長安人士之間，不只是因為她是一位美女，更由於她的擅長作詩。詩以唐代最為隆盛，這是無須贅言的事情。在隴西的李白，襄陽的杜甫道盡天下的能事以後，太原的白居易又接踵而起，曲盡古今人情，而使長恨歌，琵琶行為家々戶々所吟誦。白居易去世的宣宗大中元年（八四七），玄機雖然只是五歲的女孩，但是已經極其伶俐，白居易當然不用說，就是跟白居易齊名的元微之的詩，她也熟記了很多，古今體總計起來，其數達於數十篇。十三歲時，玄機開始寫作七言絕句。到了十五歲，則好事者之間已有傳寫所謂魚家少女之詩的事情。

這樣美麗的女詩人居然殺人下獄，當時世間的視聽因此為之聳動，實在也不是沒有道理了。

(二)

魚玄機的生家在長安大道拐個彎的小街上。這一帶是所謂的狹斜之地，哪個家都養着歌女。魚家也是倡家之一。當玄機說出她想學詩的希望，雙親爽快地就答應了她，並且為她將隣街的窮措大請到家來。雙親所以讓她受教平仄押韻的方法，是希望將來以她作為搖錢樹的關係。

大中十一年（八五七）的春天。魚家有幾個歌妓經常被叫喚到某一個旗亭。客人是宰相令狐綯家的公子令狐滈。貴公子一伙的裴誠總是一塊

兒來。而且現在又有一個陪客，此人姓溫，令狐滈與裴誠都管他叫着鍾馗，鍾馗。公子二人都是華麗的服飾，只有溫一個人穿着污垢的衣服，好歹是受着公子們的頤使，所以當初歌妓們都以為他是一個僮僕。但是到了酒酣耳熱，溫鍾馗却以白眼對視二公子而叱咤怒號。接着又命歌妓彈琴，吹笛而唱起歌來。響亮的歌聲唱出聞所未聞的美麗詩詞，音調又是極其齊整，而令人無法認為他是一個外行。看着這個于思盱目而譚名鍾馗的

温被那兩個白面郎所輕視，那些本來也以他作為嘲謔目標的歌妓們，這時却一個人兩個人地靠近到温的身邊，最後則是大家圍着温傾聽起來。從此歌妓們與温開始親近起來。温借了歌妓的琴而彈，借了笛而吹。吹彈的技術更非歌妓們所能及。

歌妓們回到魚家，就頻々地談論温的事情，玄機又將這些聽來的傳聞向她的老師措大提及，措大不禁驚異地說道：「温鍾馗很可能就是太原的温岐吧。又名庭筠，字飛卿。舉場中，只要又拱八次手，就能寫出八韻的詩，因此又有温八叉的諱名。所以稱他鍾馗，那是因為他的容貌極其醜怪的關係。在當今的詩人之中，除了李商隱，就再也沒有出其右的人了。這兩個人以外，加上段成式，就是所謂的三名家，只是段稍為遜色吧了。」

聽了措大的話以後，歌妓們每次從令狐的筵會回來，玄機總要探問温的事情。而歌妓們每次遇到温，也會向他提及玄機的事情。有一天温終於前來魚家訪問，這是因為聽到魚家有一個美麗的少女擅長作詩所引起的好奇心。

温與玄機見面了。温的眼中所映現的玄機就如同將開的牡丹花似的少女。温雖與貴公子們冶遊，但是年歲已過四十，而又有一幅不負鍾馗之名的容貌。温在開成初娶妻，家中有一個差不多與玄機同年而名字叫作憲的兒子。

(三)

大中元年(八四七)，温三十歲時，始從太原出來，初應進士考試。自己的詩文在蠟燭還沒燒完一寸時，就已完成，因此看到隣席的人還在那裏呻吟，便假手為他代作。其後每入舉場總要為七八個人代作詩文。其中因此及第的人也有。只有温始終是榜上無名。

與此相反地，他在場外的名聲却是騷動京師。大中四年(八五〇)出任宰相的令狐綯也引見温，並且屢再讓他參加宴會。有一天綯在席上向他問了一個故事。這個故事出於莊子。温隨即作答是好的，但是言辭頗不謹慎。他說：「這個故事出於南華。並不是怎麼偏僻的書。仍請相公燮理餘暇，時々讀書為宜。」

綯又以宣宗喜好菩薩蠻的詞調，遂填詞獻上

玄機正襟而恭敬地迎接温。正想以初見歌妓的態度對待玄機的温，不覺為之改容。而一與之交談，温又馬上發覺到玄機實在不是一個尋常的女子。因為這個如花似玉的少女些少也沒有嬌羞的顏色，而口吻又極似男子。

温說：「聽說妳擅長作詩，要有近業的話，就請讓我看々。」

玄機答道：「我以不幸一直未獲良師，哪有什麼值得稱為近業的東西呢？現今只願一得伯樂之顧，奔蹏以致千里。就請課題一試。」

温禁不住微笑起來。因為他感到這個少女自比為良驥實在是有點不配。

玄機站起身來把筆墨放到温的面前，温率然寫了「江邊柳」三個字拿給她看，玄機稍為一想，就占出了如下的一首詩：

賦得江邊柳

翠色連荒岸，烟姿入遠樓。

影鋪秋水面，花落釣人頭。

根老藏魚窟，枝低繫客舟。

蕭々風雨夜，驚夢復添愁。

温一誦而稱善。迄今為止，温已經七入舉場，而每次都看到堂々の男子漢苦索不得一句的情景。彼輩實在都遠不及這位少女了。

從此開始，温就常々拜訪魚家。而二人之間的詩筒往還也就如織起來。

。其實是請温代作並且囑他保密。但是温却在醉中將這件事向人洩漏了。另外還說過「中書堂內坐將軍」的話語，譏笑綯的沒有學識。

某日，宣宗得了一句詩，就在舉人中求對，温以「玉條脫」對宣宗的「金步搖」，而為皇帝所激賞。温的名字終於也上聞到宣宗耳中。宣宗有微行的習氣，獲知温的名字後不久，就在旗亭邂逅了温。温因為不識龍顏，遂在短暫的交談中，說出了傲慢無禮的話語。

舉場方面，自從沈詢當了知舉，就為温設了一個特別座，而讓他的旁邊空下位子。温的詩名雖然愈來愈高，而皇帝與宰相也都愛惜他的才俊，但是却卑視他的為人。已是趙顯妻室的温的姊々雖然為了弟々而向要路懇請，但是毫無效果。

(四)

溫的朋友之中，有一位叫作李億的素封家。年紀較溫小了十來歲，而頗解詞賦。

咸通元年（八六〇）的春季，到襄陽去了好久的溫回到了長安，李到他的寓居拜訪。在襄陽的時候，溫是刺史徐商底下的一個小吏，雖然作了稍為長久的一段時期，但是終於心生厭倦而辭職。

溫的桌上放着玄機的詩稿。李看了詩稿就欣賞起來，並且問起玄機到底是怎樣的一個女人。溫告訴他三年前開始教她作詩，是一位如花似玉的少女。李一聽，又詳細地問起魚家所在的街道，並且彷彿是想及什麼事情似地慌忙起座。

李從溫的地方出來，就逕赴魚家，而提出想納玄機為側室的要求。玄機的雙親為他的幣厚而動心。

玄機出來與李相見。玄機今年已經十八歲，容貌之美，實非溫初次見面時所能相比。李也是一位白皙的美丈夫。李切請，玄機也沒有一口拒絕，因此約定即刻成立。數日後，李將玄機迎娶到城外的林亭。

這時李以為遽發的願望居然如願以償。但是

在此却發生了一件意外的障礙。這就是李以身相近時，玄機就予以回避，要是強逼的話，則號泣出聲。林亭成了李夕晚懷望以赴，晨早失興而歸的處所。

李懷疑玄機是不是身體有所不濟，但是要是如此的話，當初就應當拒聘的，而且李也不相信自己為玄機所厭。玄機哭泣時，即使將一旦避開的身體倚靠到李的身邊，也好像是苦痛不堪似地哭泣。

李為了屢再想要完遂未曾達到的欲望，而徒然地銷磨精神，以至於行住坐臥之間恍惚一如失所。

李億已有髮妻。妻子看到丈夫的舉動經常有異，就開始注意他的行動，並且啗餌僮僕，而發現了玄機住在林亭的事情。夫妻終於反目。有一天，岳父前來壻家面責李，李終於發誓遣回玄機。

李到林亭勸玄機回返魚家。但是玄機不聽。李只好請待向有交往的道士趙鍊師，而將玄機的處置託付給他。玄機進入咸宜觀成為女道士，就是基於這種因緣。

(五)

玄機是一位長於才智的女人。她的詩具有優於他人的剪裁之工。自從拜溫為師學詩以來，一方面努力於典籍的涉獵，另一方面又苦心於字句的錘鍊，以至於忘寢廢食。同時更增長了她對求取詩名的念頭。

是受聘於李以前的事情。有一天玄機前往崇真觀，而在南樓看到狀元以下進士們的題名，因慨然賦了一首詩：

遊崇真觀南樓，觀新及第題名處。

雲峯滿目放春晴，歷々銀鈎指下生。

自恨羅衣掩詩句，舉頭空羨榜中名。

玄機以女子的形骸，而有男子的心情，從這首詩即可推察得知。但是並不因為她的形骸是女子，而就沒有心懷吉士之情的。但那只像是蔓草之想纏附在木幹似的心情，却不是房帷的欲望。

玄機就是因為這種心情，才接受了李的聘娶。要是沒有這種心情，林亭的夜晚將是索寞已極了。

玄機不久便進了咸宜觀。李在臨別時，餽贈了一筆使她不至於飢乏衣食的錢財，玄機因此得以安心地住在觀內。玄機欣喜地閱讀趙鍊師授與她的道書。對於玄機來說，為她講經讀史實是一件家常便飯的事情，倒不如道家之言能夠滿足她那趁新求奇的心理了。

當時道家踐行一種稱為中氣真術的風習。每月朔望兩次，預先齋戒三天，而修鍊所謂四目四鼻孔云云的法術。玄機在不可規避的規律之下，也修行了一年有餘，忽然有所悟入。玄機真正成為一個女人，而嘗受到住在李的林亭時所未能知悉的事，是在咸通二年（八六一）的春天。

(六)

在一齊修鍊的女道士中，玄機與一位稍通文字的女道士開始親近起來。玄機與她同寢共食，並且向她披瀝自己的心胸。這個女道士名叫采蘋。有一天玄機寫了一首詩送給她：

贈鄰女

羞日遮羅袖，愁春懶起粧。
易求無價寶，難得有心郎。
枕上潛垂淚，花間暗斷腸。
自能窺宋玉，何必恨王昌。

采蘋身材矮小而又輕率，加以年歲只有十六，而較已經十九歲的玄機年青，因此始終為沈重

的玄機所制馭。兩個人爭少時，總是采蘋負輸而哭泣。這種事情雖是每天都有，但是馬上又和睦起來。女道士們因將這種親密的方式稱為對食，而從旁加以揶揄。當然其中還滲雜着羨慕與嫉妬的心理。

到了秋天，采蘋忽然失蹤了。這與在趙鍊師處製造塑像的巡迴工人告辭歸去正好同時。當那些先前嘲弄對食的女道士們將玄機正感寂寞的事情一向趙鍊師提及，趙却笑着說道：「蘋也飄蕩，蕙也幽獨。」玄機字幼微，又字蕙蘭。

(七)

趙鍊師只在修法的時候，以規律束縛而已，對於樓觀的出入却從未嚴加警戒。因為詩名逐漸增高，而前來玄機的居所索書的人很多。這些索書的人或是贈送金錢，或是贈送禮物。其中也有聽聞玄機是位美女，而藉索書之名前來拜訪的人。據說有一個士人携酒前來而想要讓玄機喝，却被玄機叫了僮僕將他逐出門外了。

但是自從采蘋失蹤以後，玄機的態度為之一變，只要是稍識文字的士人前來乞詩求書，她就留客供茶，而笑語移晷了。受過一次欺待的人，

又邀了朋友再來。玄機好客的傳聞，不久就傳到長安人士之間。而且載酒尋往，也不會再有遭受驅逐之虞了。

與此相反地，要是徒然為美人之名所誘，而目不識丁之輩一來，玄機就毫無假借而且加以侮辱地下令逐客。跟熟客同來而沒有學識的貴介子弟，雖然幸虧可以免受謾罵，但是在坐客聯句或是度曲的時候，自視總是缺然，也只好暗中逃席而歸了。

(八)

跟客人一起謔浪的玄機，在客散以後，就快快不樂。夜闌也難眠，而眼裏汪着淚。在這樣的夜晚，玄機曾經作過一首寄給溫的詩：

寄飛卿

堦砌亂蛩鳴，庭柯烟露清。
月中隣樂響，樓上遠山明。
珍簟涼風到，瑤琴寄恨生。
嵇君懶書札，底物慰秋晴。

玄機發過了詩筒以後，就日夜等待溫的回信。過了一段日子，溫的回信送到了，玄機却好像有點失望。當然這並不是溫的回信底罪過，而是玄機有所求，却不知自己所求的到底是什麼。

某夜，玄機照例在燈下蹙目沈思，一時不安起來，而站起身來徘徊室內，拿起桌上的東西，又馬上放下。良久以後，玄機才展紙寫了一首寄

給樂人陳某的詩。十幾天前，陳某曾與兩三個貴公子一齊來過那麼一次。是一位體格雄偉而面貌柔和的少年，話語不多，而始終面帶微笑地凝視着玄機的舉止。年歲小於玄機。

感懷寄人

恨寄朱絃上，含情意不任。
早知雲雨會，未起蕙蘭心。
灼灼桃兼李，無妨國士尋。
蒼々松與桂，仍羨世人欽。
月色庭階淨，歌聲竹院深。
門前紅葉地，不掃待知音。

翌日，陳某收到了這首詩，就馬上來到咸宜觀。玄機摒退閒人予以接見，又命僮僕謝絕客人。玄機的書齋只有微細的低語可聞。初夜一過，陳某就辭去。從此陳某不用通姓名，就可直入玄

機的書齋，而每當玄機迎接陳某時，也就謝絕其

他的客人了。

(九)

陳某的屢再訪問玄機，使得許多客人開始受到拒絕。索書的人也只好在贈送了金錢獲得書跡下，而不得不感到滿足了。

一個多月後，玄機遣散了僮僕，而只使喚一個老婢。這個醜惡而又經常都是極不開心的老婢，差不多全不跟別人說話，所以觀內的情形很少為世間所知，而玄機與陳某的事情也可以不太受到他人的煩聒了。

陳某時常旅行。玄機在這種時候也不迎客，而多是籠居作詩，並將這些詩寄給溫乞正。溫每次讀了她的詩，總感到語中閨人的柔情漸多，而道家的逸思幾乎全無，不禁令他歪着頭詫異不已。玄機成為李億的妾，不久又與李分手，而住進咸宜觀當上女道士的始末，溫早已全盤地都從李的口中聽到。

(十)

七年左右的歲月在平穩無事中過去了。當時萬也沒想到災禍竟會發生到玄機的身上。

咸通八年（八六七）的歲末，陳某出去旅行。玄機留在觀中過着寂寞的日子。這時在她寄給溫的詩中有「滿庭木葉愁風起，透幌紗窗惜月沈。」這是向來所無的淒慘詩句。

九年的初春，陳某還未回來的時候，老婢死了。沒有親戚可以依靠的老婢，事先已經準備好了棺材，玄機為她處理了送葬的事情。老婢死後，來了一個叫作綠翹的十八歲婢女。面孔雖然不美，却是聰慧而有媚態。

陳某回返長安而來到咸宜觀時，已是艷陽的三月天。玄機迎接陳某的心情，就如同口渴的人面臨泉水似的。短期間陳某幾乎全無虛日，每天都來。其間玄機屢再看到陳某揶揄綠翹，但是玄機初始並不介意。因為在玄機的眼中，說得上是根本不把綠翹當作一個女人。

玄機今年二十六歲。眉目端正的顏臉具有一種令人不敢逼視的高雅麗美，當她新浴出來的時候，身上放射着琥珀色的光彩。而豐滿的肌膚更像毫無瑕疵的玉一般。但是綠翹的面孔却像額低頤短的獍子，而手足又是粗大。頰與肘又總是垢膩污穢。玄機所以全無避忌綠翹的心情，實在也不是一件沒有道理的事。

但是這裏邊三個人的關係却稍為發生了糾紛。迄今為止，對於玄機的舉措有所不滿已意時，陳某總是寡言或者全然噤口。但是現在陳某在這種時候，却多是談及綠翹的事情。而且這時陳某

的談吐又是極其溫和。玄機每次聽到這種話語就感到自己的胸中好像被人激刺了一番似的。

有一天玄機被女道士的伙伴邀去某人的樓觀。走出書齋時，玄機將這個觀名告訴了綠翹。到了黃昏，玄機一回來，綠翹就到門上迎接，並說：「您不在的時候，陳先生來過了。我將您去的地方告訴了他，他只說了一聲是嗎，就回去了。」

玄機聞言為之變色。迄今為止，當自己不在時，陳某也來過好幾次，但是陳某一直都是走進書齋等她的。況且今天他還知道自己就在離此不遠的地方，竟然毫不等待就回去了。玄機感到陳某與綠翹之間似乎有了什麼秘密。

玄機默默地走進書齋，坐下來沈思了片刻。但是猜疑却逐漸地加深，忿恨也逐漸地加盛。而且又想到前來門口迎接的綠翹臉上，看來也似乎有一種向來所沒有的侮蔑顏色。陳某那種用溫和的言辭哄勸綠翹的聲音也好像明顯地響振在自己的耳中。

這時綠翹正好將點好了火的燈拿來。玄機將綠翹那種若無其事的面孔，頓時看成是陰險無比。玄機突然站起身來鎖上了門。並且震顫着聲音開始詰問。綠翹只是一味地回答：「不知道，不知道。」但是玄機却感到這個話語實是狡獪太甚。玄機壓倒了跪在地板上的綠翹，綠翹恐怖地睜着雙眼。玄機喊叫着「為什麼不招供」而握住了綠翹的喉嚨。綠翹只是掙扎着手足。但是當玄機一放開手，綠翹却已經死了。

(十一)

玄機殺死綠翹的事情，隔了一段稍為長久的時間才被發覺。殺死綠翹的翌日，玄機預想到陳某來時當會問起綠翹的事情。但是陳某却未動問。玄機終於說出：「那個綠翹昨晚不見了。」而想以此窺伺陳某的顏色，陳某却只答了一句「是嗎。」看來好像是無所介意。昨夜，玄機已將綠翹的屍體抱到觀背後挖過泥土的洞穴處推墜進去，並從上面蓋了土。

玄機為了「生存的秘密」，數年前以來就已謝絕客人。但是現在却為了「殺人的秘密」而滿懷恐懼，她想到要是再行謝絕客人的話，則找尋綠翹踪跡的人豈不就會注意到觀內來嗎？因此要是有熱切想要求見的人，她也就不再堅決地加以拒絕了。

初夏的時分，某日來了兩三個客人。其中有一個人為了求涼而走到觀的背後，他看到那個像挖過土的穴洞底下填蓋了一層新土，而土上又群集了閃爍着綠色的蒼蠅。這個人只是不由地感到有點怪異，但是却不加深思考慮地就將這件事情告訴了他的從者。從者又告訴了他的哥哥。從者

的哥哥是府中的衙卒。數年前，他曾經在拂曉時分，看到陳某從咸宜觀出來。他以為這是一件奇貨可居的事情，而想要以此脅逼玄機，獲取金錢，但是玄機只是笑而不顧。從此衙卒就懷怨着玄機。現在聽了弟弟的話語，他不禁想到小婢的失蹤跟土穴的腥羶氣味之間，當有一種什麼關係。因此他就約了同班的衙卒數人拿着錘衝進咸宜觀，而掘開了穴洞的底。綠翹的屍體正埋在不及一尺的土下。

京兆尹溫璋根據衙卒的上訴而將玄機予以逮捕。玄機毫無辯疏地就服了罪。樂人陳某雖然遭受了鞫問，但是却以下知情而被釋放。

以李億為首的那些曾經認識玄機的朝野人士，都為了愛惜玄機的詩才而想加以救援。只有溫岐因為是方城的吏而遠離京師的關係，所以沒法為玄機致力。

但是京兆尹以事情過於明顯，而無法枉曲法律。到了立秋時分，遂上奏懿宗，而將玄機予以處斬。

(十二)

哀憐玄機受刑的人很多，但是最為傷心的，却是住在方城的溫岐了。

在玄機遭受刑死的兩年前，溫岐在流離之中到了揚州。揚州是大中十三年（八五九）辭去宰相的令狐綯出任刺史的地方。溫怨恨綯知道自己而却從不採用，因此連刺也不投。但是某夜溫醉於妓院，而為虞候所擊，顏面負創，又折掉前齒，遂怒而提出訴訟。令狐綯讓溫與虞候對質，虞候積極地陳述溫的汙行，而使自己獲得無罪的判決。事情為京師所聞。溫自入長安，而上書要路請求分疏。這時徐商與楊牧同列為宰相，徐庇護溫，楊却不聽，並將溫遣送方城服事吏務。其制辭稱：「孔門以德行為先，文章為末。爾既德行無取，文章何以稱焉？徒負不羈之才，罕有適時之用。」溫後來被遷往隋縣而死。子憲，弟庭皓，咸通中都被擢任為官，但是庭皓在龐勛之亂中，却在徐州被殺。這是玄機刑斬後第三個月的事情。

参考文献

其一 魚玄機

三木小牘	南部新書
太平廣記	北夢瑣言
續談助	唐才子傳
唐詩紀事	全唐詩（姓名下小傳）
全唐詩話	唐女郎魚玄機詩

其二 溫飛卿

舊唐書	漁隱叢話
新唐書	北夢瑣言
全唐詩話	桐薪
唐詩紀事	玉泉子
六一詩話	南部新書
滄浪詩話	握蘭集
彥周詩話	金筌集
三山老人語錄	漢南真稿
雪浪齋日記	溫飛卿詩集

※原作者簡介

森鷗外（一八六二—一九二二），本名林太郎。生於日本島根縣津和野町。父祖代々都是津和野藩的典醫。鷗外畢業於東京帝大醫學部，又以軍醫留學德國，歸國後，獲得醫學及文學博士。一九〇七年，出任陸軍軍醫總監（官拜中將），後歷任皇室博物館及圖書館館長。

鷗外擅長歷史小說，又深邃於中國文學。文中處々顯現着深受中國文學的影響，辭彙，造句

，語法固不用說，即使是精神的內含也洋溢着濃郁的中國趣味。他的歷史小說無論是手法或是內容，都在謹嚴緻密的考証下，徹底地求取真實，而在義理整然明切之中，不厭倦煩瑣地以理制人，因此與其說是小說，我們還不如說是全無敷衍欺瞞的傳記或考証。

鷗外的代表作品有「山椒大夫」，「高瀨舟」，「寒山拾得」，「魚玄機」，「最後的一句」等々。

母 親 島 崎 藤 村

讀完仙台的學校，回到東京的時候，大家都說我身材長高得簡直令人認不得了。現在的學生大多是将一生的大半化費在學校生活。我也在母親的期待下，打算更能學得自己的專門知識；又為了方便，而在學校的附近租了一間房子。我與母親以及下女一起搬進了這個市內的新居。

父親遺留下來的家具，母親一直珍惜地保存着，這時也一塊兒搬運過來。父親蕩盡家產，而在我還很幼小的時候就已去世了。他只為我們母子留下一幢古老的房子以及紀念性的家具而已。我還能有所餘裕地前去上學，完全是因為本家伯父的緣故。伯父是個大地主，他将其中一部份租金頗為高昂的土地送給我們母子。本來家政上的事情都由母親操心，其中的詳情她也從來不告訴我。母親當是因為學校以外的事情儘量不讓我有操心的吧。

大家都知道，東京的西郊比較上很早就已開發了。本家的伯父以及新宅的叔父都聚居在這一帶。我的少年時代就是在這個兒童遊耍的地方很多而樹木繁茂的處所渡過的。那時候，也沒有什麼特別的緣故，但我却歡樂而快活地逍遙歲月，就像一隻小鳥什麼似的。母親陪着我坐在桌邊，幾乎每晚我的複習要不做完，就絕不讓我睡覺，因此學校的成績並不落於人後。雖然我對任何的科目都大致相稱地完成，却不是特有什麼專長的少年。儘管說不上是華美，却是穿着母親竭盡心力為我縫製的衣服，穿着音響美妙的靴子，只有這些地方多少與貧窮家庭的兒童有所不同吧了。

從小學到中學——中學到仙台的學校——我

跟普通的學生同樣一樣地走過極其平凡的路途。對啦！体操課時配合他人步調的聲音……我的走法正是那個樣兒。並沒有什麼絕對的野心，也沒有什麼準備，而只是快樂地吹着口嘯，放聲高歌，每天幹着同樣的事情，坐上同樣的椅子，看着同樣的黑板，打開同樣的課本，就這樣一年一度的依次傳遞地渡過去，而在不知不覺中，我已是鼻下長出稀薄鬚鬚的青年了。而且感到年青的氣血突然漲昇到自己的面頰上來。手脚也都成長。更由於脚背高，而說出二十五吋半的襪子也不合適了。那時連母親也禁不住驚異起來。從仙台回來的時候，總覺得自己已是一個「成人」了。

本家的伯父為了從美國回來的年青伯母舉行一個稱為歡迎會的小小集會。我也以母親的代理名義，從遷移的新居前往出席。客人不只是親戚，還有一位美國的婦女。本家的伯父雖然在市內建了一幢漂亮的洋房，却将它租給別人，而自己住在草葺屋頂的房子，因此這一天只好在裝着陳舊拉窗的客廳上舖了綠色模樣的地毯，又特別為了客人拿出了籐椅子。我也坐上了椅子跟大家一齊交談。

我已經不再是一個小孩子，當然也不像從前那樣心裏空虛的只是望着本家的伯父，新宅的叔父夫婦以及好幾年不見的伯母的顏臉而東張西望了。客人們面對着青青的芝草之上陽光照射的廣潤而又古式的庭院，談論着各種各樣的話題。一邊是伯母用流暢的英語向美國的婦女說話。另一邊是本家的伯父揪着新宅的叔父開始了他們的懷舊談……我的眼睛雖然輕易地就轉到伯母的美式服裝，但是耳朵却傾注到伯父的話語。我也到

達思念先父的年齡了。

「真希望他還能多活些日子啊！」本家的伯父談到我父親的事情。

新宅的叔父也承接著伯父的話語說：「是啊！在這種時候，他是講話講得最有趣的人了。他實在是真會說呀，他要是活著的話……今天一定又有什麼獨出心裁的話語了。像今天這樣的日子，他絕不是那種一聲不響的人……」

雖然只是聽到這樣的話語，但是我的腦中却好像多少知悉到父親的事情一般。

那一天，阿德也來幫忙。出草莓的時候，阿德端著盛滿紅色果實的盤子進來，並向客人主人勸吃草莓。她現在雖然極其相稱地幹著牛乳店的老闆娘，從前却是我家裏的傭工。據說她常々到本家伯父的家裏來幫忙。她所以能夠嫁到牛乳店，就是由於伯父的介紹。

「怎麼樣，森夫也長大了吧。」伯父對阿德說著我的事情，並且很快活似地笑著。阿德在我家的時候，還是我出生以前的事情。我朦朧地記著自己還很幼小的時候，她常々背著我走。並且還記得她叫著「森夫，森夫，」而帶我到各處去。

跟寬宏大量的伯父不同，年青的伯母好像跟阿德合不來。但畢竟是長久住過美國的伯母。她對阿德說話也還是客客氣氣的。而阿德也是用心極其周到的。她站在我的旁邊叫著「先生，先生，」你想她是在稱呼誰呢？原來就是伯母。

每次到伯父居住的地方，我總會重新喚起幼時的記憶。聽完伯母的旅行見聞，我就走到後面的庭院去看看。這一帶是我每天必來遊玩的地方。請稍微想像一下廣闊的雜木林的遺跡。再請想像一下在這個角落上伐去樹木與留下來的樹木之間野趣盎然的花圃。接著再請想像一下隔著嫩葉所相對的古式草葺的屋頂以及建成公寓式的洋房屋頂。形成這種異樣對照的兩幢家屋，就是本家伯父與新宅叔父的住家。至於我的老家，也是同在這個境內，但是已經租給別人。我側臉看著洋房的窗子，而從老家的旁邊走出去。

「森夫！」

阿德現出一幅尋找我的眼神來到我的身邊。

在人家看不到的地方，阿德就改變她的態度，這實在是有点令人不可思議。而那種親熱的樣子更不禁令我引起反感。我從未注意到她的容貌

，但是奇怪得很，這時却好像吸引著我前去注視，而令我想到她的容貌從前當也是很好的吧。雖然想到這種事情，但是自己已經不再是從前讓她背著走路的我了。雖然我也想從阿德的口中聽到母親業已忘却的有關父親的某些記憶，可是自己卻不像從前那樣隨便地可以跟她交談。只有她與我兩個人獨處的時候，就好像有一個什麼東西推動著我如此似的。

阿德的樣子似乎是想要長久地就我的身邊，但又好像是忽然想及了什麼事情，而說了一句：「真的，森夫也長得一幅堂堂的儀表了。」就匆忙地往本家的側門走去。

本家在天還亮著的時候就吃晚飯。大家都集合到飯桌的四周。伯母向美國婦女交談時的英語正好與美國婦女向伯父們說話時所用的日語一樣，成了一個巧妙的對照。這時，阿德也出來伺候大家吃西餐。她是一個很機警的女人，即使在美國人的面前，她也是這麼弄那麼辦地妥善完成，而不至於令人失笑。而且要是必須有人站到椅子後邊的時候，她總是走到我的背後站著。

那天晚上，我故意在伯父家的境內繞了遠道，而讓阿德送我回去。阿德說是送我走到交界的地方，但是光是穿過這個境內也有一段相當的路程。那天正好是有月亮的夜晚。這時跟我一起走路的阿德很像從前在我家當下女的樣子。我也暫時回到兒童時期的心情。

經過菜園，茶圃的旁邊，我們走到草地之間細狹而平坦的道路。對面已經看得到白色的房子，那是本家伯父所建的私立醫院。阿德似乎是回到從前，在我家當傭工的時候，自己還很年青，但是二十年的歲月就像一場夢似地過去了。她向我說著，並且歎了一口氣。

「還有你的父親，雖然大家都叫他『懶鬼，懶鬼，』某實是一位很有風趣的主人。在兄弟中，只有你的父親風度比較特別了。」

因為阿德說出這種事情，我也禁不住向她問道：

「嘿！真是那樣嗎？阿德，你還記得父親的一些什麼事情嗎？」

「就是小小的一件事情，也是靈巧地辦好。而絕不是本家伯父那種笨拙的人。他很喜歡音樂。像今天這樣的夜晚，他就常々吹起豎笛，那個笛子也是他自己親手作的。『阿德，我就是不學

風琴或其他什麼樂器，也都可以彈弄的，怎樣，你服了吧？』第二句話就吹起牛來……但是對於大家期待的事情，他總是迅速地承受下來……他又喜歡玩弄俏皮話而說什麼『阿德！怎麼樣，你服了吧！』……每當這種時候，我總是忍不住地笑出聲來……他那叫着『阿德，阿德』的聲音，現在還留在我的耳中……」

聽着阿德的述說，就令我感到母親跟我談及的父親好像是另外的一個人。

阿德邊談邊走，我們已經來到境內的盡頭。我想阿德會在這裏向我道別回去了。但是阿德却沿着醫院的側面，往我走去的方向跟住了我。並且向我提起我在仙台的時候所寫給她的信，實在是令她高興極了，而讀我的信又是一件怎樣快樂的事情啊，等々各種各類的話題。

「只要森夫認為是幸福的事情，在我也是幸福的……」

最後阿德還說出這種話。還問我有沒有什麼缺乏，要是有的話就跟她提起，並且又說出她的丈夫養着很好的牝牛，再過些日子，她很想每天給我送牛乳。我漸漸地感到她有點囉囉。無法忘却過去的女人的感情竟然會到達這種地步嗎？對我來說，實在是一個疑問。

我終於忍耐不住地說：

「阿德！你到底要去哪裏呀。」

阿德也好像忽然醒覺過來似地笑了一笑，並且環視了一下週遭。後邊醫院的窗口漏着燈光，阿德終於為了送我而走到市街的拐角了。

如此一說，聽起來好像我很能領會到伯父們的所行所事了，其實還是極其籠統，而只能說是可以看到自己身邊的事物處處閃爍着亮光而已。散布在武藏野紀念性質似的雜木林遺跡裏邊底家屋——白色的醫院底建築物——對於這一類的東西，我只是因為有這些東西而感到它們的存在吧了。為什麼美國婦女會出入於本家似的家庭？為什麼並不是医生的伯父要建一幢醫院呢？而那位年青的伯母又為什麼會成為不睡在床上就睡不着覺的人呢？要是將這些事情向我詢問，我也只能回覆一種簡單而又是世間常有的答覆吧了。美國婦女的出入，當是什麼宗教上的關係吧。伯父所以建醫院，當是為了慈善的目的吧。而伯母要不是床就睡不着覺，那當是因為西洋化了吧。母親也好，任何人也好，都只能這樣答覆了，而且也

都在這種答覆下獲得滿足。要用這種筆法推論下去的話，那麼阿德所以愛慕我，只是幼小時她抱過我，背過我的關係了。事情不就是如此嗎？

但是阿德的所作所為，最少是對於我，却令人感到似乎是有一種什麼特別的意義，到底這個女人想要向我求取什麼呢？回到家後，我還是思索着這個問題，但是一思索就令人苦惱起來。其後每天上學時，我總覺得這個女人好像糾纏着我不放，而令我引起一種說也說不盡的厭煩。我在前往學校的途中，聽到不知從哪裏發出來的「森夫，森夫」底叫聲。而在學校的走廊一打開課本，又發現紙上有熟透的李子似地變了色的女人的口唇。這種心情經常發生在我心中。偶爾在我從學校回家的路上，我也會覺得阿德好像躲在那邊街道的角落或是小路上等着我。

另外還有這樣的事情。阿德家說是給我做件日常穿的衣服，而送來了一疋白地藍花紋的織布。那天晚上，一個較我年長的女人一直出現在我的夢中，那個女人將她的顏臉挨近我的身邊，而用一種什麼親密的語調跟我說話……但是那個女人也似的臉蛋忽然靠向我來。醒後回想夢中的事情，才知道那個女人原來就是阿德。

母親也不太願意我去接近阿德。我很喜歡本家周圍的環境，爾後，我還時常前去問候年青伯母的起居，但是即使到了那裏，我仍是引發不起見一見阿德的心情。在本家常々聽到阿德「請向森夫問好」的口信。可是我一直都是罔若無聞。

那年的暑熱還有蟬聲残留的時候。有一天，我在母親的吩咐下，前去拜訪阿德的家，順便向她表示久疎問候的歉意。母親對於這種事情一向是很留神的。本家方面等歸途再去一下，我採取了先到牛乳店的近路。

阿德夫婦所居住的那一帶，較本家更接近市街，而在山岡連綿的廣濶通衢折個彎走向山谷的地方。那一帶雖住有人家，却是很寂靜的谿谷。徒步走路之間，連自己波克波克作響的靴音也能聽到。還能聽到從阿德的家傳來的牛叫聲。

阿德的丈夫剛好將牝牛拉進畜舍。傭工們也正在勞動。阿德一看到我，馬上將手中的水桶隨即放在那裏，而趕忙往我這裏來。為了我的前去拜訪，而使她非常高興，「歡迎你來」這句話，也不曉得她到底說了幾次。不久，她的丈夫也搬

動着他那肥胖而又精力充沛的身体来到我這裏。

阿德剛好站在她丈夫的旁邊，兩個人望着我看，

「說起來真是有點奇怪，少爺竟然長得這麼大了。」

阿德一說出這種舊主人的事情，她丈夫也利用他那能幹而有力的眼神把我從上到下地定睛凝視。

正好是牛乳店繁忙的時候。放着大鍋的地方，有一個男人光着半邊膀子，正在煮着大麥或是什麼的。阿德的丈夫對傭工指示後，就邀我到正房簷下的走廊閒談，消磨了一段時間。

跟我還是孩提的時候不同，阿德恭恭敬敬地向我打聽，而在招待上，更可看出她的謹慎小心。她對我說只要稍為勞動，就喘不上氣，實在是沒辦法。但是我却感到她很健康，臉頰也較平常紅潤。

「少爺，請過來看一看。」

我跟着阿德的丈夫，不久就走到牛的畜舍。

畜舍裏邊，還有坐着擠牛乳的男人。我正站在滲雜着牛的臭味與草香之間眺望時，阿德的丈夫已經走進畜舍，而挨近那頭彎着牛角尖的茶褐色牝牛，開始洗起淡紅而大的牛乳房。

「得，得。」

阿德的丈夫一邊安撫着那頭牝牛，一邊自己坐了下來，而在牛的胯間挾上了水桶。每當阿德的丈夫拉着牛乳房擠次乳，我的耳中就能愉快地聽到那個白乳噴湧出來的聲音。

阿德也來了，

「現在擠着乳的是古爾尼西的種牛。」

她指着牛對我說，我却感到阿德說得很有點牛乳店老闆娘的味道，而禁不住笑出聲來。

「嘿，你也真能懂得這種事情啊。」

「但，這就是我的謀生手段囉！」

阿德這個「謀生手段」的話語，連正擠着乳的她的丈夫也發笑起來。

牽着仔牛的年青男子從我們的旁邊經過，好像是要牽去吃草。阿德又指着這頭仔牛的雙眼皮眼睛以及像是荃芽似的可愛犄角讓我看。

我不想打擾他們太久，但是當我向他們告辭時，阿德却毫不講理地制住了我。並且將剛擠好的牛乳裝入杯中勸我喝。

走出牛乳店，我打算順着樹木茂盛的抄道前

去本家。阿德送我走到竹林的附近，這時我看到她的臉色有點蒼白，而且總覺得她沒有生氣。

臨別時，阿德無精打彩而又好像抱怨似地向我說：

「森夫，這些日子怎麼都不給我寫信了呢？」

我毫不反顧而且直往谿谷的道路走下去。繞過茂密的竹林底旁邊，走到稍為明亮的地方，還要爬上一個山岡。但是阿德所說的事情，却極其微妙地儘在我的胸中翻騰。

「說什麼這些日子怎麼都不給我寫信了呢？……真是討厭的女人。」

我如此地想着。

那一天，我又聽到本家的伯父與新宅的叔父從內心發出來似的笑聲，而在日暮時回家。但是每次遇到阿德以後，總有一種奇妙的心情老是殘存在我的心中。我從來不向母親或任何人提及，但是這種心情却也有接續好幾天的時候。這種時候，我發覺到自己的心似乎逐漸地從阿德遠離開去。

是翌年十月底的事情。我收到了一封從阿德的家寄來的信。一看是阿德的丈夫的手筆。裏邊寫着阿德生病的事情，並且請我務必去看她一下。收到這封信以前，我曾經到阿德的家探過她的病。當時雖然看到她衰弱得很，可是萬沒想到竟會收到這樣的信。我擔心起來，並且馬上動身前往。

阿德睡在牛乳店正房樓上的房間，我與她的丈夫一塊兒進去。「阿德，少爺來了。」

阿德的丈夫用男子氣概的親切語調向她說。阿德是一個剛強的女人，而年歲愈大愈使得她如此。可是那一天，我却感到她好像是特別興奮，而從被窩裏坐起來向我寒暄。

當暮色籠照谿谷的時候，樓上只剩下我與阿德兩個人。阿德震顫着身體爬到樓梯的地方，探視了一下樓下的情況，然後又回到被窩躺了下來。

「森夫……」

阿德叫我挨近她，而好像是想要訴說什麼却又難於啓唇的樣子，但是她從先父的事情總算解開了話題的頭緒。她說她實在是父親宿過胤的人。又說這個生下來孩子就是我。雖然自己知道向我說出這種話，實在是一件罪不可及的事情……生下我以前的擔心，恐懼，以及一想到我要正

當合法地繼承父親的名跡，對於仁慈的本家伯父，對於忍受一切的現在的母親，實在沒有說出這種事情的道理。而且對於親切的丈夫……也是只要她沉默地死去，世上就太平無事了。為了我的幸福，沉默地死去，是的，沉默……沉默……她也不知反復地思考過多少次。但是明明知道如此最好，却懇求自己的丈夫把我請來。請我原諒。這並不是因為想要跟我說這種話，而必須這麼作的。更不是想從自己親生兒子的口中聽他叫聲「母親」。只是跟我說出這種話，而想在我的身邊盡情地痛哭一番……為什麼一時的衝動竟會促成這樣長久的悲哀呢？……她如此地向我說道。

好像是忍受了一生似的女人的眼淚流了下來。阿德不讓樓下聽到似地，而在我的身邊歔歔地哭泣。

.....

悲哀的人底覺醒。一個多月後，我接到了阿德去世的訃報。

是十二月郊外空氣爽朗的早晨。在本家住了一晚，我走到落滿樹葉的後院去看々。早起的本

家伯父穿着農人也似的服裝跟新宅的叔父一塊兒站在洋房的側邊，兩個人正看着因為下霜而枯萎的花圃。我正想走去道聲「早安」，但是當我走到他們的身邊時，他們還未發覺，而還在說着我的事情，我心中不禁驚嚇了一跳。

伯父們正談着這樣的事情：

「說什麼阿德去世前，已經向森夫說過了……總覺得他好像已經知道了那件事情。」

※原作者簡介※

島崎藤村（一八七三—一九四三），本名春樹，長野縣人。明治學院英文系畢業。日本明治末期至昭和初期的名作家與詩人。

藤村二十歲時，為女學雜誌翻譯介紹英詩，並開始了自己的創作生涯。他的詩歌呈現着濃厚的浪漫主義色彩，代表作有若菜集，落梅集，一葉集。三十四歲時，自費出版長篇小說破戒，而一舉奠定了他在文壇的地位。藤村是日本自然主義文學的先驅者，長篇名著有新生，春，黎明前夕。中短篇則有綠葉集，嵐，微風。另外還有許多少年讀物的童話集，並收於晚年自編的藤村童話叢書。

用匙喫飯考 青木正兒

南宋初期的詩人范成大的「丙午新正書懷」有一句「口不兩匙休足穀」的詩，自註引「一口不能著兩匙」的吳諺。這是說人的食量有限，而勸戒知足之要的諺語。另外元曲「貨郎旦」第三折的詞有「一碗飯二匙難並」，而「抱粧盒」第三折的曲又有「一碗飯怎插兩張匙」。前者是遊女出身的妾向原配反嘴，後者是皇后嫉妬妃嬪的宿止皇胤，都將兩女爭奪一男之寵比喻為一碗飯之用兩張匙。這也似乎是採用了當時流行的諺語，可以解釋為兩個人親密地同吃一碗飯實在是一件困難的事情底意思。據此可以窺見宋元時代是用匙喫飯。然而我在中國南北之旅的經驗中，除了在火車的餐廳用西洋的盤子盛上炒飯以外，並沒有用匙喫飯的事情，而一般還是使用筷子的。至於現在所謂的「飯匙」，是用於盛飯入碗的東西，而相當於日本的「杓文字」（飯匙），上述

的宋詩與元曲所說的並不是這種東西，而且從詩曲的文意上更可明悉那是喫飯時所用的匙。

如此，則老早以前是使用匙喫飯的嗎？不，最初似乎是用手捉飯而喫的。「禮記」曲禮篇在指示與人聚餐時的禮節一文中，有「共飯不澤手，毋搏飯，毋放飯。」的記載。根據註疏的解釋，則古禮不用箸而用手，因此跟別人一起喫飯時，手要是相互摩擦，則有出汗的可能，而令人感到污穢，用手揉飯時要是拿得太多，就令人感到貪婪，而手中多餘的飯要是重新放進原來的容器中，又將令人感到污穢。現在即使置註釋於一邊而稍加考索的話，「揉飯」的動作實在很難使用箸與匙，當然還是用手捉的了。

但是不久却廢除了用手捉飯而開始用匙。後漢許慎的「說文解字」釋「匕」字為「所以用比取飯」段氏云、用字衍，清朝的段玉裁註為「飯比當作匕」。

匙」。但是段氏的說法是以今俗推測古俗而來，因此我不採取這種說法。漢朝揚雄的「方言」有「匕之謂匙」，即說的是匙子之類的東西。據清朝王念孫「廣雅疏證」釋器的考証，則「儀禮」中所能見到的「匕」有用為掬取穀物與掬取肉類的兩種。但是到了「說文」所明言的主要是用於掬飯，則在叙說匕的用途變遷上誠是一件令人注目的事情。況且這不是廚子或侍者用於掬飯盛於器物之中，而似乎是食者從器物之中掬飯的意思。所以如此解釋的理由，首先是「說文」的說明中有「比取飯」，正是意味着食者自己掬取。要是廚子或侍者掬取的話，「取」字就是多餘，而直接稱為「匕飯」就可以了。若再舉出同類的例子，則「儀禮」少牢饋食禮篇的廩人條下，後漢鄭玄的註說「匕所以匕黍稷者也。」這是廩人，也就是穀倉管理人用匕掬取黍稷出納的事情，只用一個「匕」字就能表達其意了。因此「說文」的「取」字確是不可看漏。其次是前漢末的史游在「急就篇」中列舉了「匕椀箸簪」的文字，唐朝顏師古的註說「椀、匕，匙也。……簪，盛箸之籠也。」前後時期的揚雄在「方言」中有「箸簪」一語，晉朝郭璞的註說「盛匕(同匕)箸簪也。」要是郭璞及顏師古的說法無誤，則前漢末期已經有了將箸與匕放置一起的容器，這也正說明了當人們喫飯時經常並用箸與匕了，而且進餐的人很可能是各自專用箸與匕掬飯，因此與日本的使用杓文字有所不同。可是若從字面上解釋「方言」所謂的「箸簪」，則是放箸的筒，似乎相當於日本的「箸立」(放置筷子的器物)，若依據註釋家的說法釋為盛匙箸的東西，則匙正好寄居於此。我認為箸簪最初確是「箸立」，但是自從用匕掬飯以後，名稱上雖然還是箸簪，却連匕也同時予以置放的吧。所以儘管今天在我們的家庭裏邊，箸立上雖然也雜放着湯匙，依然只稱為「箸立」是同樣一樣的。

然而我們雖然知道食者用匕掬飯，但是直接用匕喫飯與否却仍然不詳。只是這種重寶似的用具要是各自備有一份，當然會令人想到將掬取的飯送至口中的便利方法了。因此要解決這個問題所必需的觀點是，喫飯時是否每個人都各自備有箸與匕了。現在發現了足以證明此事的三項文獻：

①三國志魏志董卓傳：「(董)卓豫施帳幔，誘降北地反者數百人。於坐中先斷其舌，或

斬手足，或鑿眼，或鑊煮之，未死偃轉杯案間，會者皆戰慄，失匕箸，而卓飲食自若。」

②三國志蜀志先主傳：「是時曹公(操)從容謂先主(劉備)曰：『今天下英雄惟使君與操耳。本初(袁紹)之徒不足數也。』先主方食，失匕箸。」

③北齊書崔暭傳：「(崔瞻)在御史台，恒於宅中送食，備盡珍羞，別室獨喰，處之自若。有一河東人士姓裴，亦為御史，伺瞻食，便往造焉。瞻不與交言，又不命匕筯。裴坐觀瞻食罷而退。明日裴自攜匕筯，恣情飲噉。瞻方謂裴云：『我初不喚君食，亦不共君語，君遂能不拘小節。昔劉毅在京口，冒請鵝炙，豈亦異於是乎？君定名士。』於是每與之同食。」未能找到後漢的文獻實是一件遺憾的事情，但是從上述的例子已經可以作為食者各自並用箸與匕的明徵了。而且再將「說文」所謂的風習加以參考的話，則又可以推測為用匕喫飯，但是要是發現不到實際用匕掬飯而食的動作底記述，終是不能安心的。我一直找到唐代的詩，才首次發現了這種資料。

宋朝計有功的「唐詩紀事」卷二十，以及林洪的「山家清供」苜蓿盤條下載有如下似的令人會心一笑的詩事。唐玄宗開元年間，東宮的官僚因為薪給微薄而很貧窮，右庶子薛令之遂將他那牢騷滿腹的詩胡亂地寫在東宮某處的壁上：

朝日上團團，照見先生盤。
盤中何所有，苜蓿長闌干。
飯澁匙難滑，羹稀箸易寬。
無以謀朝夕，何由保歲寒。

正好天子行幸東宮看見了這首詩，因在其旁題上：

(上略) 若嫌松桂寒，任逐桑榆暖。

令之惶恐不已，遂稱病去職回返故里。從這首薛令之的詩正可看出飯是用匙而食，湯則是用箸，正與現在相反。

關於「羹」也就是湯的喝法，使用箸確是古法。「禮記」曲禮篇所教示的方法是「羹之有菜者用挾，其無菜者不用挾。」這種方法大概如同日本的風習，湯汁的容器另外有所區別似的，也就是說正像我們今天的方法一樣，湯汁直接從容器吸食，而只有湯中的菜才用箸挾食。然而這種被認為是當然的事情却還要特地地加以教示，其中是有道理的。這似乎是因為湯中的菜也有用手

捉食的不懂禮節的人。這個證據是「管子」弟子職篇中有「飯必奉掌，羹不以手。」唐朝房玄齡的註說「當以挾也。」如此教示人們飯是用一隻手拿着容器而另一隻手捉着喫才是應有的方法，相對地也正說明了將容器原封不動地放着而捉食的粗魯舉動實是極其流行，而且所以勸戒湯中的菜不可用手捉食，又包含有一如前面曲禮所謂用箸挾食的方法才是符合禮節的想法。我們所以認為唐代也是用箸喝羹，是因為當時是拿着容器吸食湯汁的關係。

要是在唐詩中找尋用匙喫飯的描寫，也許能夠得到相當的收穫，現在却没有這番閒暇的工夫，且以手頭現有的下面名家的兩篇詩作為論証吧。首先是杜甫的「與鄠縣源大少府宴漢陂」詩中有：

飯抄雲子白，瓜嚼水精寒。

「雲子」一說是仙菓，亦有釋為雨的，但譬喻為白米飯却是無需贅言。「抄」是用匙掬取，與「嚼」成對使用，所以不單々は掬取的意思，而又意味着是用此而食，這更是不言而喻了。

。其次是韓愈的「贈劉師服」詩中有：

我今呀豁落者多，所存十餘皆兀臍。

匙抄爛飯穩送之，合口軟嚼如牛飼。

這是韓愈四十五歲時的作品，但是因為牙齒早已不行，因此用匙將爛熟柔軟的飯送至口中，而如實地描寫着充分咀嚼的樣子。如此的話，則關於此事即使不去尋求較此以上的最早文獻，也是極其充分的了。只是匙之用於喫飯一直繼續到何時，而且又是如何變成改用箸的呢？要想知悉其中的沿革，又非徵之於其後的文獻而不可了。因為現在還未能調查到這個地步，姑且就以篇首揭示的元曲中的諺語，而將這種風習暫定為最少是流行到元代。

到底為什麼發生了用匙喫飯的風習呢？我認為根本的原因在於飯的材料少有粘着力的關係。如果是這樣的話，則上古用於做飯的材料是什麼呢？「禮記」內則篇舉出「飯，黍、稷、稻、粱、白黍、黃粱。」等六種。根據註疏，則「黍」就是黃黍，而與白黍同類，「粱」就是白粱，而與黃粱同類。所以大別之，則可以歸類為黍、稷、稻、粱的四種。黍是K i b i（日語的黍），稻是K o m e（米）。至於稷與粱的區別，據清朝程瑤田的「通藝錄」九穀考稱，這兩種穀物在秦漢

以後往々混同，粱就是現今所謂的「小米」（日語稱為A w a），稷就是「高粱」。而後來又加上了麥飯。其中只有黍飯粘性強，而似乎是可以用箸喫的。「禮記」曲禮篇有一句「飯黍毋以箸」，鄭玄的註以不可疾食加以說明，清朝孫希旦的「禮記集解」更予詳細地解釋為因為黍具有黏性，雖已煮成飯，還是應該用手取食，所以不可用箸的理由，就是因為想要疾食，而等不及熱飯涼冷下來，因此就用箸了。這個理由不管到底是如何，但是只有黏性的黍飯特別加上這項注意看來，則其他穀物的飯是不需用箸的。而且因為是散落狀的飯，當然是用手取食了。又因為是散落狀的飯，所以才能用手捉食，要是像日本的米飯似地黏着，那就會如同嬰孩捉飯似地黏滿手上了。因此到了用手捉食被認為是粗魯的舉動而需要更換方法的時候，則用匙掬食的最為方便的妙法，從現今的立場看來，亦是不難想像的事情了。

現在南方的江蘇浙江一帶生產有黏性的上等稻米，極可能從前就是如此的吧。然而北方人却不喜歡這種稻米，這也許是長久以來的習慣已為北方人的嗜好築下了基礎吧。現今在北京所看到的煮飯，最初是將米放進釜中，稍用熱水一煮，而將黏性的湯汁捨去，接着再放進蒸籠予以蒸熟。即使就是這種黏性很少的米，也要用這種方法來煮，當然更與我們日本人的嗜好相距千里了。但這却是北方人之所好，而且這種愛好還頗有一段相當古老的歷史，基於這種觀點，他們才會將具有黏性的飯鄙視為下等的東西。上面揭示的薛令之所抱怨的貧窮生活，現在再請注意地觀察一下。所謂「飯澁匙難滑」正是形容貧窮氣味的飯，而述說具有黏性的飯實是討厭。與此相反的，也正是讚嘆鬆散的飯如何地投其所好了。例如北朝後魏的賈思勰在「齊民要術」卷九記述煮飯的方法中，對於兩種粟飯即有「滑美」、「滑而且美」的讚美。這裏所謂的滑並不是滑溜，而是鬆散。要是滑溜的話，倒反而會黏着在匙上了。但是因為是鬆散，才能輕易地從匙中流落，而他們所喜好的正是那種沙々稜々的感覺。再從下面的例子，我們更能明白其中的意思。這就是宋朝汪藻的「次韻張樂潛」詩中有「流匙已厭青精滑」，另外他的詩還有「秋來雲子滑流匙」據宋朝袁文的「甕牖閒評」卷六，不見於現行汪藻的「浮溪集」。這兩首詩所說的都是上等的米飯毫無澁滯，而能唰々地流進的意思，與薛令

之的詩中所謂的正好相反。「流」就是從匙流入口中，也即是用匙掬飯而流進口中的意思。另外宋初的陶穀在「清異錄」饌羞門所載的「建康七妙」之一有「飯可打擦々臺濕」一事。這是說將飯塗擦在飯臺上也不會黏着，為了證明該地的飯之所以是極上的妙品所列舉出來的特徵之一。在此，他們甚至於還要考究如何棄去飯的黏性底秘法。稱為宋僧贊寧所著或是蘇軾所著的「物類相感志」飲食篇中有「作飯時放進朴硝一起煮，飯就一顆一顆地分離而不會黏着」。朴硝就是鞣熟牛馬皮革所用的藥品，因此俗稱為皮硝，或者也用於使肉煮得熟軟，所以這種秘法並不是完全荒唐無稽的。總之即使是使用朴硝，也要將飯煮得鬆散，則他們的嗜好亦可推察得知了。因此為了喫食這種鬆散的飯，而使用匙這種恰當的用具，又誠是自明之理了。

在中國的南方，江蘇、浙江的米也是特為上等的，與日本米一樣地具有黏性，因此據說上海一帶的日本居留民都以為喫的就是日本米。雖然如此，但是一到其他地方去旅行，所喫的却盡是鬆散的飯，不可思議的是，我竟然在從嘉興前往湖州的運河的小蒸汽船底食堂，喫過一次與日本的飯毫無不同，而且黏性極好的好喫的飯。因而想及喫飯用箸，或竟是由於南方食用帶有黏性

的米飯所引起風習吧？到了明朝，天下為南人所有，南人的勢力伸展到全國，而用箸喫飯的習慣也波及到北方，以至於南北都成了箸的天下了。現在足以實証這番推論的文献，我只能提示一件零碎的記事而已。這就是大致相當於明朝嘉靖前半期的時候，朝鮮崔世珍所著的「老乞大集覽」（摘解華語會話書「老乞大」的要語，附錄於近年京城帝國大學刊行的「朴通事諺解」中。）解釋「紅漆匙」說：「達子與女直用匙……行路亦帶之，漢俗不用匙。」從著者的地理關係看來，當是指北方的風俗而言，但却可從此知悉在明朝中葉時，漢人已經廢止用匙，而只有達子（蒙古人）與女直（滿洲人）還存留着用匙的習慣。因此當時漢人用箸喫飯當然是一件可以考見的事實了。而且在中国的北方，這種漢人的革新與滿蒙人的保守之間的對比，似乎可以解釋為不久這種風俗的變革發生於南方並且波及到北方，而暗示着其中的大致途徑吧。

※本文原載一九三〇年十一月号「學海」，後收於著者自編的「華國風味」（一九三五年六月弘文堂版），一九五六年十二月春秋社出版「青木正兒全集」，編列於卷九。此據全集本譯出。譯者誌。

中國的鬼

日本的幽靈（鬼）以七對三之比搭拉着雙手，彎腰曲身而沒有腳，這是出於近代畫家的獨創，却不是一件怎樣古老的事情。古代畫卷中所出現的死靈雖然蓬頭亂髮，腳倒是站得好好的。但是中國所謂的「鬼」，還沒有形成這種日本近代畫家所獨創的固定姿態。今後可能也沒法出現吧。

『左傳』莊公八年條下，齊侯在貝丘狩獵之際，看到了公子彭生的幽魂。這個幽魂却是以大豕的姿態出現的。據說當齊侯一用弓箭射牠，牠就像人一樣地用後腿站立起來，大聲地哭泣。在日本的故事中，這樣的鬼是不太出現的。『酉陽雜俎』中出現的魏朝一位叫作韋英的男鬼，既然是稱為桃人茅馬，則這個男鬼所顯現出來的姿態

奧野信太郎

就是騎在用茅草製成的馬的桃木偶人了。

日本的鬼，如『今昔物語』與『宇治拾遺物語』的融大臣、『榮花物語』的元方、『太平記』的正成，或者是其他近代有名的小鱸小平次與阿岩等々，都是人的姿態。因此，在形狀方面，中國的鬼實是多姿多彩，而且在某些地方還令人感到些許的幽默。

但是要是說到中國的鬼到底以何種姿態出現最多的話，當然仍以人的姿態佔有絕對性的優勢，而且要是女鬼的話，又大抵都是嫵媚姿艷的美女，而陰慘的氣氛却是很少。可是『牡丹燈記』的開頭所出現的符麗卿的幽魂，則在男人的面前走過數步以後，回過頭來微微一笑，我一看到這

種寫法雖然覺得好像有点不大對勁，但也只是這種程度而已，決沒有令人在陰慘之餘，又引起戰慄的心情。

如同老生常談似的故事就是，借用寺院的一個房間而忙於準備科舉考試的年青書生，忽然有一位漂亮的小姐來訪，並與書生發生親密的感情，其實這位小姐就是鬼。在中国的怪異譚中，這種故事的發端差不多成了一種固定的類型，但是初始却令人全然不感到有鬼，而服裝上反正也是如同一般年青小姐似的漂亮服飾。這一點可以說是與現實的人些少也沒有什麼不同的打扮。

然而却有一件令人感到奇怪的事情。這就是鬼經常穿着紅衣出現。本來中国的故事並不採用所謂「鬼氣襲人」的出現形態，因此穿着紅衣出現並沒有什麼不合情理的地方；但是為什麼鬼却經常喜歡穿上紅衣出現呢？吾人的好奇心多少總會引起的。

北京西安門內的西十庫因為每天晚上衛兵輪流巡邏的關係，因此有十數人值班。某夜，其中有一個衛兵因為喝了酒，深更半夜尿急起來，他就到外頭而在附近的胡同便溺，但是抬頭一看，在皎潔的月光照射下，有一個穿着紅衣的女人正蹲在土牆的附近，好像也在便溺。衛兵的醉意還沒醒，又加上動起討番便宜的心情，冷不防地就從背後抱住了這個女人。女人忽然將顏面轉向衛兵，但是這個顏面却是眼、眉、鼻、口皆無，而正像豆腐似的一面光滑溜平。衛兵一直到被救醒為止，就那樣地完全失神了。

這是『夜譚隨錄』中稱為紅衣婦人的故事。此書中，紅衣的例子就出現過好幾次。不僅々は死靈而已，狐怪及其他的幽靈也有穿上紅衣出現的情形，這個紅色似乎是一種不吉的顏色。

為什麼紅色就是不吉的顏色呢？一說到紅色，馬上會浮現到吾人之聯想的就是血的顏色。如此地說出這項理由，很可能是每一個人都馬上能夠想及的吧，但是中国民間對於血的信仰，實在還有更深一層的道理。

這就是召喚死者而使之甦生，當然是一件不可能的事情，但是却認為採取招魂的呪術，則「魂魄」之中的「魂」隨時都可以將它召喚回來。不單々は死者，大凡人在疲倦以及生病的時候，「魂」往々也會逸出体外，這時只要實施招魂術，就能取回元氣。至於死者，則魂與魄皆已離

開肉体，因此雖然可以招魂而傳達祭祀的心意，但是却無法重新將肉体甦生於現實的世界。對於人們的思念，最低限度也只能在祭祀的時候招回死者的亡魂，傳達祭祀者的心意，而以此得到滿足了。可是要非老死，而是死於非命的死者之魂，則無論如何予以招魂，都是召喚不回來的。也就是說，在招魂的呪術下，只有染上血跡的魂是毫無效果的。杜甫的『哀江頭』有一句「血污遊魂掃不得」，我們要不考慮到這種民間的信仰，那是無法解釋明白的。諸書的譯注向來都是曖昧不清。

所以我認為紅衣之怪的出現，就是起因於這種與血有所關聯的民間信仰。但要是說鬼的服飾都是紅衣，那也決沒有這種拘限。只是比較上紅衣之怪的傳述較多，極可能這是最符於本來的情節，而可以說是最為樸素而有傳統的鬼的服飾顏色吧。

上文已經舉過『夜譚隨錄』的例子，同書中還有一位姑蘇姓管的青年，在隣家的少婦處，目擊鬼穿上青衣的故事；以及某夜大雨中，御史洋公在梁家園遇到白衣死靈的故事，是鬼的服飾顏色實是各種各樣都有，雖然如此，紅衣却好像是特有深切的因緣。

中国的鬼譚是古來已有的東西，而如同『牡丹燈記』似的輕易地就進入到日本的鬼譚之中，則又是眾所周知的事情。然而大体上，中国的怪異文學實是盛大地流行於十八世紀。而且不僅々は盛大地流行而已，『聊齋志異』、『子不語』、『閱微草堂筆記』，還有上述的『夜譚隨錄』等々傑作佳品，更是陸續地問世。

這到底是什麼原因呢？這些怪異文學的作者都是從小就開始接受所謂「不語怪力亂神」的教育底學者文人。『閱微草堂筆記』的著者紀昀即是『四庫全書』的總編纂之一，從這一方面來說，他實在是一位謹嚴的人物，但是他却毫不厭膩而且極其悅愉地寫了厚冊的怪異文學流傳下來，無論如何總是一件有趣的事情。

對於中國人來說，怪異的世界實是無限的美妙，而且是自由自在的天地。我想這是有異於其他國家的最大特徵。

十八世紀這個時代，在文字獄以後，由於清朝的政策，而使學者文人的生活大都死板起來。

一方面雖有新行展開的考証學，但這可以說是人類精神的實証上的遊戲世界，因此很容易陷入逃避的境域之中。至少對於當時的學者文人來說，他們要不涉足於這種遊戲的世界，那就只好鼓起更為空想的翅膀而自由自在地遨遊。他們的生存之道實是兩者擇其一的。在這種意義上，怪異文學的自由自在實以一種無法缺欠的生存意義映入學者文人的眼中。因此這種文學也特以十八世紀為中心而陸續地出現了許多傑作佳品了。

中國的鬼譚既不陰慘，有時還較地上的現實生活更為美妙，並且充滿着不禁令人微笑的諧謔氣氛，其所以如此，就是因為中國人將現實生活上的被壓迫感逃避到怪異的世界，而像一縷炷香的烟緩慢輕逸而自在地飄浮上去。

此地試以戀愛為例亦可明瞭。現實生活上，男女之別極其嚴峻，深窗養育的良家女子要是輕率地向路旁的青年打招呼，隨便一塊兒携手行樂，那是豈有此理的事情。可是一旦走進怪異的世界，則這些現實生活上成為禁忌的事情，却是輕而易舉地可以破除，何況還能享受到生氣勃勃的自由。大官的小姐也好，富人的小姐也好，就好像是百年知己似地跟路旁的貧窮書生交談，這個交情又立刻就比蜂蜜還要甜，而姪蕩也遠較娼婦更為激烈地湧出。

雖然過些時候，本人才說出自己是死靈，或者是基於某種理由而有機會發現對方是死靈，但是交情一旦達到深厚的程度，則兩人早已是彼此不離不放了。如此在不知不覺之中而與死靈有所交往的人，必定遭遇到喪失生命的命運。我們即使不用舉出『牡丹燈記』的成例，也能知悉這是

與鬼戀愛所摸索得來的當然結局，而成為中國怪異譚的典型。

另外，在中國人的想法中，此世與彼世之間的交往亦是極其自由的，然而彼世的人要與此世的人有所交往的話，雖然結局上總是此世的人不幸，但是其間的交往經過，却都被敘述成極富於陶醉性的甘美。日本的鬼異常執拗，相對地，中國的鬼却爽快得很，而令人心裏舒服，以至於不免引起要有這樣漂亮的鬼務必躡上一次的心情。不，正因為容易令人引起這種心情，我們才能充分地認識到中國人所以喜好耽於鬼的故事了。

到了十八世紀前後，不僅是鬼，甚至於那些起源自民間傳說的狐狸譚，也被處理得幾乎與鬼相同的情節，在這些故事中，令人深刻地感受到，當時的學者文人如何託付自己理念中的自由，而又如何愛好由此出發而來的想像之美了。

中國的鬼譚經常關聯着戀愛的情節，而描寫到閨房的秘事，但寫法却很簡潔概要，因此在吾人的眼中並無猥褻的感覺。當然因為是簡潔概要的語辭，而刺戟吾人空想的地方也不少。這種使用簡潔概要的語辭所描寫的性秘事底情景，當也可以視為是一種作者對於追求自由所湧現出來的意識形態吧。在這種意義上，中國的鬼譚實以戀愛為主題的故事最為傑出，而且既然是以戀愛為主題，則更由於閨房情景的描寫，而愈能發揮真價了。

—譯自「紅豆集」、一九六三年桃源社版—
※奧野信太郎（一八九九—一九六七），曾任北京輔仁大學、慶應義塾大學等校教授。著有「中國文學十二話」、「北京」、「紅豆集」等書。